

亞洲大學

103 學年度大學部入學新生 4 學年課程規劃

系別：(請填全銜)

畢業總學分：128 學分

製表日期：103.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類 別	科目名稱		英文名稱	修課 年級	修課 學期	學分 數	每週上課時數		備 註	
							講授	實習(驗)		
校 定 必 修	必修 語文	國文類 (4 學分)	文學賞析(含習作)	Literature Appreciation (including practice)	一	上	2	2	0	
			文學與生活(含習作)	Literature and Life (including practice)	一	下	2	2	0	
	課程 14 學分	英文類 (10 學分)	英語聽講(一)	English Listening and Speaking(1)	一	上	3	4	0	
			英語聽講(二)	English Listening and Speaking(2)	一	下	3	4	0	
			英文閱讀與寫作	English Reading and Writing	二	上	2	2	0	
			實用英文	Practical English	二	下	2	4	0	
	核心 通識	健康保健類 (2 學分)	健康與生活	Health and Life	一	上或下	2	2	0	
			歷史與文化 類 (2 學分)	歷史與文化	History and Culture	一	上或下	2	2	0
	五大 領域	法律與生活 類 (2 學分)	娛樂、智慧財產權與法律	Entertainment and Intellectual Property Law	一	上或下	2	2	0	(三選一)
			法律與生活	Law & Life						
			愛情、性別與法律	Love, Gender and Law						
	10 學分	藝術、創意 類 (2 學分)	創意發想與實踐	Creative thinking and implementation	一	上或下	2	2	0	(二選一)
			美學素養	Esthetics accomplishment						
		資訊、科技 類 (2 學分)	資訊與生活	Information and Life	一	上或下	2	2	0	(二選一)
資訊與科技	Information and Technology									
32 學分	體育(一)~(四)		Physical Education (1)~(4)	一、二	上、下	0	2	0		
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-國際情勢		All-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--International Situations	一	上、下	0	2	0	1. 本類軍訓課程大一上、下 由通識中心排定 2 門科目 授課。 2. 如需重修本類課程時，可 自行選擇，不需選擇原排 定科目。	
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-國防政策		All-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--National Defense Policies							
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-全民國防		All-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--Civil Defense							
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-防衛動員		All-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--Defense Mobilization							
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-國防科技 (需修畢 2 門科目)		All-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--Defense Technology							
	服務與學習(一)(二)-實作課		Service and Learning(1)(2)-Practice	一	上、下	0	1.5	0	實作課實施時間暫定晨間 7:30-8:00 或 12:10-12:40 或傍晚 17:10-17:40。	
	服務與學習(一)(二)-講授課		Service and Learning(1)(2)-Lecture	一	上、下	0		0	講授課實施時間：(一)新生 訓練，(二)由服學組排定並 公告。	

類 別	科目名稱	英文名稱	修課 年級	修課 學期	學分 數	每週上課時數		備 註
						講授	實習(驗)	
通 識 選 修 8 學 分	通識博雅課程 (四大類, 8 學分)	General Required (Core) Courses			8	每科 目 各 2	0	1. 通識博雅課程分為 4 類： (1)人文類-1 (2)社會類-2 (3)自然類-3 (4)生活應用類-4 2. 修習規定： (1)其中 8 學分須每一類各 修 2 學分。 (2)本課程每學分皆須上滿 18 週，須於畢業前修習完 畢。
	通識涵養教育 (不納入畢業學分)	General Literacy Series (non-credit)	一~四	上、下	1			「通識涵養教育」為通識教 育必修，大學日間部須於在 學期間至少參與 8 次(符合 健康力 2 次、關懷力 2 次、 創新力 2 次及卓越力 2 次)， 並完成學習成效評估，成績 以 P/F(通過/不通過)計 分，通過者以 1 學分計；惟 不納入通識選修及最低畢業 學分。
院 基 礎 學 程 ○ ○ 學 分								
系 核 心 學 程 ○ ○ 學 分								
系 專 業 選 修 學 程 ○ ○ 學 分	○ ○ 學 程							
	○ ○ 學 程							
	○ ○ 學 程							

註：

系所主管簽章：

學院院長簽章：